

浉河区六届人大六次
会议材料之六

关于浉河区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年2月21在浉河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浉河区财政局局长 吴 鸿

各位代表：

受浉河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大会报告浉河区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查，并请各位区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24年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合计5093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26797万元，总量居县区排名第二位，为调整预算数的102%，同比下降4.7%；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合计5093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10063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5.1%，同比增长10.2%，增幅居县区排名第一位。全年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193210万元，其中政府

性基金本级收入完成 983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19321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8351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17.2%。全年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区属三家国有企业目前仍旧以承接政府性项目为主，缺乏营利性现金流项目，自身“造血”功能相对不足，对区财政收入贡献度有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80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361 万元，上年结转 41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80 万元，其中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支出 780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26067 万元，为年预算收入的 122.2%，同比增长 46%；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20686 万元，为年预算支出的 127%，同比增长 26.5%。

（五）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24 年发行地方新增政府债务 1046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4100 万元，专项债务 10050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资金分别用于中心城区雨水支管网新建工程、四条市政道路雨水管网提标改造工程、城市道路排水设施改造工程、城区内涝治理能力提升项目；专项债务资金分别用于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建设项目、红二十五军长征穿越平汉铁路文化展示带项目、棚户区改造项目、国家农业科技园核心区建设项目、中心城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停车场建设项目、鸡公山大街（宝石桥至市监狱

戒毒所南侧) 管线入地建设项目、中心城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停车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城乡交通一体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李家寨镇两所幼儿园建设项目、化债项目、置换隐债项目。

(六)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国家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根据上级财政部门核定，我区2024年政府债务限额757506万元，其中：一般债务97623万元，专项债务659883万元。截至2024年底，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746730万元，均为地方政府债券，其中：一般债务余额95823万元，专项债务余额650907万元。2024年，发行地方政府债券104600万元，偿还到期债券本金19068万元，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均不超过上级财政部门规定的政府债务限额，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二、2024年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区财政工作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增收、节支、防风险”为主线，以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为中心，以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知重负重、攻坚克难、顶压前行，有效克服趋紧经济形势带来的负面影响，有力保障全区重大战略、重大任务、基层“三保”和基本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较好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以扎实稳健的财政工作助力全区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一）压实财税收入，夯实民生资金保障

一是扎实做好财税工作，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培育涵养可持续税源。充分发挥财税联动，强化税收征管，确保“颗粒归仓”。2024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12.6亿元，同比下降4.7%；全区地方级税收收入完成10.3亿元，同比下降4.9%，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达81.2%；全区非税收入完成2.3亿元，同比增长16.7%。二是坚持以加强民生保障、增进民生福祉为原则，科学统筹财力，持续加大民生领域资金投入。2024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1亿元，同比增长10.2%；民生支出完成31.2亿元，同比增长4.1%，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76%，其中卫生支出4.17亿元，同比增长71.8%；教育支出8.27亿元，同比增长28.5%；城乡社区支出4.34亿元，同比增长9.2%；农林水支出4.69亿元，同比增长3%；社会保障支出5.98亿元，同比增长0.7%。

（二）扛稳政治责任，兜牢“三保”稳运行

始终将兜牢“三保”作为首要任务、重中之重抓实抓牢。一是贯彻节俭原则，严控非刚性支出。坚持政府过紧日子，严控“三公”经费，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腾出更多财政资源，确保国家标准的“三保”支出足额安排，不留缺口，2024年压减一般性项目支出1.8亿元；累计完成各类评审项目217个，审减金额3.71亿元，审减率16%。二是大力清理盘活存量资金，完善资金收回机制，及时清理收回闲置沉淀资金、低效无效资

金、预算结余资金，优先用于“三保”支出。**三是**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直达机制作用，增强直达资金分配的时效性、科学性和精准性，更大力度向基层倾斜，强化预算执行监控，切实把宝贵的财政资金使用在刀刃上、紧要处，最大限度发挥资金效益，确保“三保”资金来源得到有效保障。全年“三保”累计支出24.2亿元，其中保基本民生10.1亿元、保工资13亿元、保运转1.1亿元。

（三）坚持项目为王，为高质量发展添动力

一是全力以赴争资跑项，积极研究国家、省、市政策倾向，结合我区实际情况，有针对性地开展跑项争资工作。全区争取上级资金24.9亿元，其中成功争取国家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项目，获得奖补资金共计1.7亿元。**二是精耕组织政府债券项目**，抢抓政策“窗口期”，谋实项目“储备库”，密切关注宏观政策动向，持续跟踪省级层面相关决策部署和文件精神，积极争取新增专项债资金需求，扎实做好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谋划申报工作。2024年我区已发行专项债券项目17个，资金8.25亿元。同时，加强对政府债券项目支出管理，督促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切实发挥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三是持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第一批19个村/居项目已于2023年10月份开工，截至目前，已竣工5个（谭家河乡四里桥村、土门村、浞河港镇区、龙潭村、白庙村），其他工程量均达70%以上。

（四）围绕中心工作，履职尽责促发展

一是有序稳妥化解债务存量，不断加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严格落实政府债务偿还责任，科学统筹财力，有效防范化解债务风险。2024 年用自有财力偿还到期法定债务本金 1968 万元，通过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到期本金 17100 万元，化解隐性债务 24742 万元，表内欠款化解 2826 万元。二是深入开展群腐整治，重点排查“三资”问题，2024 年针对资金下达拨付是否合规有序、资金使用是否合规合法、财务处理是否规范准确、财务公开是否及时完整、资产管理是否规范到位，对全区 19 个乡镇（办）进行抽查，发现问题共计 202 条（已全部整改完毕），涉及金额 507.1 万元，其中 5 条线索已移交各乡镇（办）纪委，共追缴资金 24 万元。被省财政厅认可并建立台账的问题 4 条，涉及金额 84.3 万元，现已整改完毕。

（五）提升管理效能，精修内功蓄动能

一是扎实推进预算一体化应用，强化预算编制，尽量缩小政府预算、部门预算、“三保”支出偏离度，切实提高预算编制准确度；严格预算执行，逐项对照梳理，确保账面收入、支出数据与一体化数据和月报数据保持一致；建立沟通协调机制，通过每日督促机制，及时为预算单位答疑解惑。二是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坚持“用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理念，组织专题预算绩效全过程全流程业务培训；结合预算一体化系统，抓好 2024 年度预算部门整体绩效和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审核、汇总和公开。

（六）深化国企改革，提升核心竞争力

近年来，根据区委区政府出台的《信阳市浉河区区属国有企业六定方案》、《浉河区区属国有企业提质增效改革实施意见》，区属主要国有企业已形成了“1+3+N”的品字形管理运营模式。2024年以来，为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市场化改革，完善我区国有企业考核体系，按照区长办公会提出的“三区要分别建立完善国有企业经营业绩考核指标体系”的要求，紧紧围绕“提高产业比重提升、融资结构优化、资产规模壮大”的发展目标，重新修订了《信阳市浉河区区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强化党建引领，深化专业化整合，持续推动各区属国有企业市场化转型。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面对经济恢复不及预期、财政收入持续下滑的不利局面，财政部门迎难而上、奋力拼搏，确保了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工作中仍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一是支出压力巨大。各类硬性支出刚性增长，“三保”保障举步维艰。二是收入增长乏力。主体税源持续减收，茶、旅等主导产业尚在培育，无法形成有效财源，加之无法享受贫困县、苏区县的各项优惠政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相较其他县区偏少。三是债务风险防范仍需加力。政府债务和平台公司债务还本付息高峰期对财政稳平衡状态冲击较大，偿债压力骤增。四是国企改革仍需进一步深化。三家主要平台公司虽然都进行了市场化改制，但“造血”动能仍旧不足，难以对区财政形

成有效反哺。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务实措施，努力予以解决。

三、2025年重点财政工作规划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收官之年，“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保证财政稳健运行至关重要。区财政工作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两个更好”重大要求，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及各级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围绕区委高质量发展工作布局，紧扣“1516”发展路径，进一步全面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全方位提升财政管理水平，抢抓政策机遇，强化财源建设，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兜牢兜实“三保”底线，不断增进民生福祉，为全区实现“十四五”圆满收官、“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坚实保障，以更加务实举措为开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浉河实践新局面贡献财政力量。

（一）一般公共财政预算

●收入情况

2025年，全区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预计完成131907万元，同比增长4%。其中税收收入预计完成116971万元，非税收入预计完成14936万元。

●上级转移支付情况

2025年，上级补助收入预计完成231480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18301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92579万元，专项转移

支付收入20600万元。

●支出情况

2025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424468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

2025年，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526806万元；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526806万元，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收入情况

2025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3755万元，主要是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3625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30万元。

●上级转移支付情况

2025年，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收入预计完成47800万元。

●支出情况

2025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83456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19950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199502万元，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情况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计完成178万元，主要是上级

补助收入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178万元。

●支出情况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计完成178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收入情况

2025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25001万元。

●支出情况

2025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17353万元。

四、2025年财政工作重点

（一）坚定不移促增长，全力做大做优财政“蛋糕”。一是加强财税联动，会同税务部门深入分析研判财税收入形势，查找征管薄弱环节，研究应对举措，确保各项收入应收尽收、科学合理、均衡入库，力争完成2025年财政收入目标任务；二是持续整合国有“三资”，持续开展国有“三资”清理盘活，将具有产生现金流和收益潜力的资产资源推向市场化运营，培育和挖掘更多财源增长点；三是着力助企纾困，继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为经营主体减负增效。坚持“放水养鱼”、涵养税源，持续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加大财政对企业发展的扶持力度，用于产业的专项资金“只增不减”，重点培育具有显著发展潜力、创新活力、坚实基础领军企业实现突破与升级；四是抢抓转型政策机遇，充分利用国家允许专项债券用于土地储备的政策契机，对回收的部分优质闲置土地，结合城市定位、市场需求

等因素，通过优化地块规划指标后重新出让，努力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五是激发消费潜能**，在提质消费载体上加强引导，进一步促进消费提质扩容。按照省政府一季度“开门红”政策措施，抓住春节消费旺季，积极开展各类促消费活动，加大对零售、餐饮、文旅、住宿等重点领域财政资金奖补力度。

（二）坚定不移惠民生，更大力度保障和改善民生福祉。

一是加强财政资金统筹。优化支出结构，将新增财力向民生倾斜，按照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统筹资金支持办好民生实事，重点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保障建设，优化服务供给、守牢安全稳定底线，坚定不移提高人民的生活品质；**二是坚持就业优先**，用好社会保险补贴、职业培训补贴、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等政策，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鼓励企业吸纳就业；**三是支持教育高质量发展**，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支持办好学前教育，增加普惠性教育资源供给，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四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管好用好社保基金，健全基本医保筹资机制，加大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力度，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兜底保障工作，研究完善财政政策，构建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五是实施文旅文创融合战略**，深化文化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强文物和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支持旅游公路示范创建、全域旅游

示范区建设，推进文旅产业融合发展，设立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基金，打造更多特色旅游景点，推出更多文化精品力作。

（三）坚定不移防风险，守牢财政安全底线。一是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强化库款保障和运行监控，继续实施“三保”限额管控机制，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对我区“三保”运行实行动态监控，对可能发生的“风险点”及时研判、迅速处置，确保基层“三保”不出问题；二是持续贯彻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严把预算关口，严控一般性支出，压减非必要非刚性支出。加强监督检查，确保过紧日子落到实处；三是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严格落实“1+7 化债方案”要求，用足用好再融资债券政策，稳妥化解隐性债务，优化债务结构，逐步缓释债务风险。严禁违法违规举债融资，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四是加强国企监管，按照我区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分步有序推进区属企业改革，以盘活“三资”壮大国资底盘，以供应链体系建设促进国企民企融通发展，以功能性改革和市场化运营推动国企做强做优做大；五是严肃财经纪律，牢固树立财经纪律“红线”意识，健全人大监督、纪检监察监督、审计监督与财会监督的协调机制。加大财会监督力度，重点关注惠农补贴资金和农业保险等突出问题整治，配合做好棚改、燃气管道、中小学校营养餐、医保基金等专项整治。对于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及时移交纪委监委，切实做到敢抓敢管、追责问责，使财经纪律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

（四）坚定不移争项目，积极争取上级政策和资金支持。

精准把握国家宏观政策动向，抢抓政策机遇。一是超长期特别国债方面，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2025 年增加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持续支持‘两重’项目和‘两新’政策实施”。从宏观经济角度看，超长期特别国债能够为我区提供更多财源，有效缓解财政压力，有力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和民生工程。财政部门将结合区情，“两重”方面主要围绕高标准农田项目、交通桥梁道路项目等，“两新”主要围绕大规模设备更新、消费品以旧换新等，科学谋划，全力争取政策红利；二是积极争取专项转移支付方面，2025 年，主要围绕以工代赈、城市地下管网、污染治理和节能降碳、农田水利、生态环境保护、城镇基础设施、保障性安居工程、社会事业等公共领域专项资金，谋划包装项目、积极主动申报，补齐我区公共服务短板；三是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方面，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优化完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机制的意见》，带来的最大变化是实行专项债券投向领域“负面清单”管理，未纳入“负面清单”的项目均可申请专项债券资金。这种扩围和更加灵活的专项债券申报措施，为我区因地制宜谋划产业化项目、公共事业类项目、化解拖欠账款和置换存量隐性债务提供了重大机遇，财政部门将积极协同区直各有关单位围绕“早发行、早使用”这一导向，迅速着手谋划，确保项目储备的数量和质量。

（五）坚定不移抓改革，以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增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健全财政资源统筹机制，按照“完善标准科

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的要求，加强政府预算统筹、增量资源与存量资源统筹、财政拨款收入与非财政拨款收入统筹，提高预算管理的完整性。二是强化预算执行约束，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相关规定，在年度预算执行中，除特殊情况外，各级均不再追加部门预算，因工作任务增加或调整需要新增支出的，由部门统筹年初预算、上年结转资金和单位实有账户存量资金解决。三是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坚持“用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理念；优化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明确项目的具体内容、绩效目标的可衡量性、相关性、时效性，确保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分配紧密挂钩；加强预算绩效监控，跟踪项目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确保资金使用合规和有效；强化预算绩效评价，采用多元化的评价方法和手段，保证评价结果的客观、公正和准确，并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调整、资源配置和政策优化的重要依据。

各位代表，面对诸多风险与挑战，2025 年财政预算要实现收支平衡，工作任务艰巨繁重，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的依法监督，不负使命，千字当头，奋勇争先，全力以赴完成各项经济发展目标任务，为加快推进浉河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表1：

2024年涿河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调整预算数	完成数	占调整预算 数的（%）	同比增减 （%）
一、税收收入	101,218	102,978	102	-4.9
增值税	40,727	41,343	102	-15.4
企业所得税	6,348	6,345	100	-43.0
个人所得税	4,175	4,306	103	-1.7
资源税	2,872	2,869	100	-1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19	4,511	100	-20.1
房产税	5,576	5,574	100	6.7
印花税	2,176	2,194	101	33.4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07	2,021	101	11.2
土地增值税	6,131	5,657	92	54.6
车船使用和牌照税	12,781	12,783	100	7.0
耕地占用税	3,158	3,158	100	-13.6
契税	10,723	12,192	114	6.8
环境保护税	25	25	100	-56.1
其他税收收入				
二、非税收入	23,162	23,819	103	16.7
专项收入	2,877	3,588	125	-18.7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08	208	100	-80.8
罚没收入	1,199	1,143	95	-57.7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500	1,500	100	-79.1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6,877	16,879	100	337.6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499	499	100	-56.0
捐赠收入	2	2	100	-95.7
其他收入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合计：	124,380	126,797	102	-4.7

附表2:

2024年涪河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调整预算数	完成数	占调整预算数的 (%)	同比增减 (%)
一、 一般公共服务	56,607	61017	107.8	39.2
二、 国防	251	251	100.0	-18.8
三、 公共安全	1,936	2239	115.7	-22.4
四、教育	70,345	82672	117.5	28.5
五、 科学技术	21,810	21425	98.2	30.4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889	2074	109.8	-37.9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	62,298	59875	96.1	0.7
八、 卫生健康	40,580	41743	102.9	71.8
九、节能环保	3,227	3723	115.4	-23.5
十、城乡社区事务	46,732	43376	92.8	9.2
十一、 农林水事务	37,537	46977	125.1	3.0
十二、 交通运输	12,417	7765	62.5	-71.4
十三、 资源勘探信息事务	374	420	112.3	2.7
十四、 商业服务业事务	1,013	1077	106.3	0.7
十五、金融	10	10	100.0	233.3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候	702	766	109.1	-47.9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6,095	24617	94.3	-22.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等事务	213	241	113.1	-24.9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2,989	3275	109.6	49.8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2,960	2960	100.0	8.4
二十二、其他支出		3560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合计：	389,985	410,063	105.1	10.2

附表3:

2024年浉河区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完成情况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预算科目	金额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26,797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410,063
上级补助收入	222,02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017
返还性收入	18,301	国防支出	251
增值税税收返还	16,592	公共安全支出	2,239
消费税返还	43	教育支出	82,672
所得税返还	714	科学技术支出	21,425
成品油价格和税改返还	95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4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90,627	社会保障和就业	59,875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61,521	卫生健康支出	41,743
结算补助收入	650	节能环保支出	3,723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15,330	城乡社区支出	43,376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9,821	农林水支出	46,977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7,517	交通运输支出	7,765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2,700	资源电力信息等支出	420
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收入	1,560	商业服务业支出	1,077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79	金融	10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24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6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29	住房保障支出	24,617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73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41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14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75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640	债务付息支出	2,960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03	其他支出	3,560
城乡社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4,86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3,100	债务还本支出	7,268
上年结余收入	544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债券转贷收入	10,600	上解上级支出	91,987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调入资金	149,349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509,318	支 出 总 计	509,318

附表4:

2024年涿河区“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执行明细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金 额
合计	442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	194
三、公务用车费	24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8
公务车购置	

附表5:

2024年涿河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调整预算数	完成数	为调整预算数的 (%)
政府性基金收入			
农网还贷资金收入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186	6,186	100.0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彩票公益金收入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35	135	100.0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收入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业务费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3,517	3,517	100.0
收 入 总 计	9,838	9,838	100.0

附表6:

2024年涿河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调整预算数	完成数	为调整预算的 (%)
一、科学技术			
二、文化体育与传媒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			
四、城乡社区事务	2,969	5,022	169.1
五、农林水支出	3,465	3,485	100.6
六、商业服务业事务			
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	
八、其他支出	47,467	57617	121.4
九、债务付息支出	17389	17389	100.0
合 计	71,290	83,519	117.2

附表7：

2024年涪河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金 额	预算科目	金 额
政府性基金收入	9,838	政府性基金支出	83,519
上级补助收入	26,965	科学技术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6,965	文化体育与传媒	
抗疫特别国债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	
债券转贷收入	111,100	城乡社区事务	5,022
转贷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111,100	农林水支出	3,48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
上年结余	45,307	其他支出	57,617
		债务付息支出	17,389
		抗疫特别国债支出	
调入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	53,509
		债券还本支出	29,800
		地方政府债券还本	29,800
		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	26,347
		上解上级支出	35
收 入 总 计	193,210	支 出 总 计	193,210

附表8：

2024年涪河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完成数	为预算数的（%）
利润收入			
股利、股息收入			
产权转让收入			
清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7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7,700	0	
上级补助收入	178	361	
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收入			
上年结余	419	419	
收 入 总 计	8,297	780	

附表9：

2024年涪河区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完成数	为预算数的（%）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充社保基金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780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119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8,119	780	9.6
上级补助收入	178		
调出资金			
年终结余			
其中：本级			
支 出 总 计	8,297	780	9.4

附表10:

2024年涿河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完成数	为预算数的 (%)	同比增减 (%)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1,330	26,067	122.2%	46.0%
合 计	21,330	26,067	122.2%	46.0%

附表11:

2024年涿河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 出 科 目	预算数	完成数	为预算数的 (%)	同比增减 (%)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6,278	20,686	127.0%	26.5%
合 计	16,278	20,686	127.0%	26.5%

附表12:

2024年涇河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金 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20,686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686
基础养老金支出	13,738
个人帐户养老金支出	1,850
转移支出	5,038
丧葬费支出	60

附表13:

2024年涿涿区政府一般债务、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
情况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一、政府债务限额	757506	97623	659883
二、本年新增限额	104600	4100	100500
三、发行政府债券	104600	10600	111100
再融资债券	17100	6500	10600
新增债券	104600	4100	100500
四、政府债务余额	746730	95823	650907
其中：政府债券余额	746730	95823	650907

附表14:

2025年沛河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草案）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与2024年 完成数同比增减（%）
一、税收收入	102,978	116,971	13.6
增值税	41,343	48,900	18.3
企业所得税	6,345	6,599	4.0
个人所得税	4,306	4,478	4.0
资源税	2,869	2,984	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11	4,691	4.0
房产税	5,574	5,797	4.0
印花税	2,194	2,282	4.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1	2,317	14.6
土地增值税	5,657	5,883	4.0
车船使用和牌照税	12,783	15,006	17.4
耕地占用税	3,158	3,284	4.0
契税	12,192	14,725	20.8
环境保护税	25	25	0.0
其他税收收入			
二、非税收入	23,819	14,936	-37.3
专项收入	3,588	3,568	-0.6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08	210	1.0
罚没收入	1,143	781	-31.7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500	1,657	10.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6,879	8,239	-51.2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499	481	-3.6
捐赠收入	2		
其他收入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合计	126,797	131,907	4.0

附表15：

2025年涿河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草案）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与2024年 完成数同比增减（%）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017	45,344	-25.7
二、国防支出	251	251	
三、公共安全支出	2,239	2,349	4.9
四、教育支出	82,672	83,155	0.6
五、科学技术支出	21,425	23,139	8.0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4	1,063	-48.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59,875	73,131	22.1
八、卫生健康支出	41,743	39,040	-6.5
九、节能环保支出	3,723	1,101	-70.4
十、城乡社区支出	43,376	49,887	15.0
十一、农林水支出	46,977	46,467	-1.1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7,765	18,348	136.3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20	327	-22.1
十四、商业服务业支出	1,077	438	-59.3
十五、金融	10	1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66	248	-67.6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4,617	26,083	6.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41	242	0.4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75	3,478	6.2
二十、预备费	0	7,500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2,960	2,867	-3.1
二十二、其他支出	3,560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合计	410,063	424,468	3.5

附表16:

2025年涿河区公共财政预算收支情况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预算科目	金额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31,907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424,468
上级补助收入	231,48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344
返还性收入	18,301	国防支出	251
增值税税收返还	16,592	公共安全支出	2,349
消费税返还	43	教育支出	83,155
所得税返还	714	科学技术支出	23,139
成品油价格和税改返还	95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63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92,579	社会保障和就业	73,131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61,521	卫生健康支出	39,040
结算补助收入	1,010	节能环保支出	1,101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15,330	城乡社区支出	49,887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10,320	农林水支出	46,467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7,517	交通运输支出	18,348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2,900	资源电力信息等支出	327
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收入	1,620	商业服务业支出	438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20	金融	10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96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4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01	住房保障支出	26,083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73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42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14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78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640	债务付息支出	2,867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03	预备费	7,500
城乡社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4,86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0,600	债务还本支出	10,351
上年结余收入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债券转贷收入	21,600	上解上级支出	91,987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调入资金	141,819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526,806	支 出 总 计	526,806
---------	---------	---------	---------

附表17：

2025年涿河区区直部门预算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部门预算数据
总合计		330000
1	区直部门	297101
2	乡镇办部门	32899

备注：不含上级资金

附表18:

2025年涪河区政府一般债务及限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政府债务限额	102,623
二、本年新增限额	5,000
三、发行政府债券	21,600
再融资债券	9,200
新增债券	12,400
四、政府债务余额	99,672
其中：政府债券余额	99,672

附表19:

2025年涪河区“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金 额
合计	1, 038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	375
三、公务用车费	66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3
公务车购置	

附表20:

2025年涿河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草案）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与 2024年完成数同比 增减（%）
政府性基金收入			
农网还贷资金收入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18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35	130	-3.7
彩票公益金收入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收入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3,517	3,625	3.1
收 入 总 计	9,838	3,755	

附表21：

2025年涪河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草案）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与 2024年完成数同比 增减（%）
一、科学技术			
二、文化体育与传媒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		2,600	
四、城乡社区事务	5,022	35,470	
五、农林水支出	3,485	20,176	
六、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		
七、其他支出	57,617	5,900	
八、债务付息支出	17,389	19,310	
合 计	83,519	83,456	-0.1

附表22：

2025年涿河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金 额	预算科目	金 额
政府性基金收入	3,755	政府性基金支出	83,456
上级补助收入	47,800	科学技术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7,800	文化体育与传媒	
抗疫特别国债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	2,600
债券转贷收入	121,600	城乡社区事务	35,470
转贷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121,600	农林水支出	20,176
		商业服务业支出	
上年结余	26,347	其他支出	5,900
		债务付息支出	19,310
		抗疫特别国债支出	
调入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	67,172
		债券还本支出	25,320
		地方政府债券还本	25,320
		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	23,476
		上解上级支出	78
收 入 总 计	199,502	支 出 总 计	199,502

附表23：

2025年涿河区政府专项债务及限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政府债务限额	739,883
二、本年新增限额	80,000
三、发行政府债券	121,600
再融资债券	22,600
新增债券	99,000
四、政府债务余额	728,087
其中：政府债券余额	728,087

附表24:

2025年沛河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表(草案)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一、利润收入		
二、股利、股息收入		
三、产权转让收入		
四、清算收入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0	0
上级补助收入	361	178
上年结余	419	
收 入 总 计	780	178

附表25：

2025年涪河区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草案）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充社保基金支出		
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三、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780	
四、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五、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六、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78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780	178
上级补助收入		
调出资金		
年终结余		
其中：本级		
支 出 总 计	780	178

合 计	20,686	17,353	-16.1%
-----	--------	--------	--------

附表28:

2025年涇河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金 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17,353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7,353
基础养老金支出	15,414
个人帐户养老金支出	1,852
转移支出	20
丧葬费支出	67